

劉政鴻做對一件事 救一家 4 口的命



消防隊人員破窗，將受困 2 樓的女屋主救出。楊永盛攝

字級：

[最小字型預設最大字型](#)

分享到  [Facebook](#)  [分享g+](#) [分享到 Plurk](#) [分享到 Twitter](#)

2016年07月16日 16:53

苗栗市南苗市場今天下午發生大火，延燒 2 家店舖，其中一戶的房東一家四口都在睡午覺，幸好屋內裝設的火災警報器鈴聲大作，驚醒房東帶著妻子和 11 個月大女兒從 3 樓逃生窗跳離火場，2 樓的媽媽則由警消防破窗救出，未有人員傷亡。拯救四條人命的火災警報器，其實是苗栗縣前縣長劉政鴻的「德政」，消防局副局長黃逸仙說，2011 年劉前縣長斥資 5 千萬，在全縣 17 萬餘戶都裝了火災警報器，迄今成功預警 137 件火警，救了許多苗栗縣民的性命。劉政鴻 9 年縣長任內，大興土木、舉辦大型演唱會等開銷，卸任後留下近 650 億負債，接任縣長徐耀昌為此傷透腦筋，數度因縣庫空虛，發不出薪水和工程款，最後接受中央財政控管，獲得預支稅款才發得出薪水。劉也因此被外界批判為「敗家子」，但劉否認這樣的指控。劉政鴻在 2010 年先在全縣 2 千多戶弱勢家庭裝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，成效獲得肯定，2011 年編列近 5 千萬，率全台之先在全縣 17 萬 3256 戶設籍戶全面補助裝設，主要安裝在客廳和房間，發揮實質的防災效用。黃逸仙說，警報器使用乾電池，偵測到煙霧時會發器嗶嗶聲的尖銳警報聲，警告住戶趕緊逃生，啟用迄今已成功示警 137 件火警（逃生人數未統計）。消防局說，舊式警報器電池年限較短，今年正採購 300 組、可使用 10 年的新警報器。（楊永盛／苗栗報導）